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清算及终止田园综合体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对参股公司黄山济高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生态农业公司”）进行解散及清算，并终止其歙县蓝田·桃源田园综合体 PPP 项目（简称“田园综合体项目”），移交歙县人民政府指定主体。

结合公司参股公司生态农业公司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情况，经与相关股东方协商一致，公司与旺盛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旺盛生态”）、黄山田园综合体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田园综合体公司”）签署《黄山济高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解散及清算协议》，与歙县人民政府、旺盛生态、田园综合体公司、生态农业公司签署《安徽省黄山市歙县蓝田·桃源田园综合体 PPP 项目终止协议》，对生态农业公司进行解散及清算，终止田园综合体项目并移交歙县人民政府指定主体。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解散及清算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生态农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1MA2TMX0B7R；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溪头镇桃源村芽塘下；法定代表人：付聿国；注册资本：12,200 万元；成立时间：2019 年 4 月 23 日；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茶叶制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生产；酒制品生产；酒类经营；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营业性演出；旅游业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动物饲养；水产养殖；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一般项目：保健食品及食品（预包装）销售；智能农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农

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茶叶、蔬菜、水果、花卉、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礼品花卉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树木种植经营；灌溉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牲畜销售；食用菌种植；肥料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赛事策划；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594.59 万元，净资产 3,561.12 万元，营业收入 34.06 万元，净利润-452.54 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9,098.66 万元，净资产 3,091.06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470.06 万元。（未经审计）。

（二）协议相关方情况

歙县人民政府是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的行政机关，位于皖浙交界处，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和实施地方政策、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公共服务等，县政府位于歙县徽城镇紫阳路 18 号。

田园综合体公司，持有生态农业公司 20% 股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1MA2RHXHR77；注册地址：黄山市歙县溪头镇人民政府三楼；法定代表人：吴胡捷；注册资本：5,000 万元；成立时间：2018 年 3 月 6 日；经营范围：项目开发、建设；观光农业、休闲旅游、创意农业、农事体验、养老养生服务；农业市场战略策划。田园综合体公司实控人为歙县财政局。

旺盛生态，持有生态农业公司 60% 股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38173856L；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307；法定代表人：付聿国；注册资本：10,032 万元；成立时间：2002 年 1 月 17 日；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水污染治理及咨询服务；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规划设计管理；景区管理；园林景观设计；城乡规划服务；建筑设计；

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河湖整治工程、矿山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输变电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不含爆破）、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安装；生态环境保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旅游项目开发；园林养护；保洁服务；物业管理；软件开发；农业技术开发；园林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体育用品、非专控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花卉、苗木、非专控农副产品的开发、种植与销售；机械设备、场地及自有房屋的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规划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压力容器管道安装改造维修；城市供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管道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劳务分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黄山济高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解散及清算协议》主要内容

1. 生态农业公司，注册资本 12,200 万元，实缴出资 6,188 万元，其中公司实缴货币出资 937 万元。

2. 三方股东一致同意解散生态农业公司，并按照《公司法》及协议约定进行清算，生态农业公司清算与田园综合体项目合同终止同步进行，三方共同成立清算组。

3. 关于财产清算：田园综合体项目资产按《安徽省黄山市歙县蓝田·桃源田园综合体 PPP 项目终止协议》约定的移交清单内向指定主体移交，不在生态农业公司清算财产范围；清算财产在用于支付清算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等费用后按照三方出自比例进行分配（1）旺盛生态为田园综合体项目施工方应付清所有项目应付款后再进行分配；（2）可分配财产总额=清算后财产总额+股东尚未缴纳的出资额（仅将“股东尚未缴纳的出资款”纳入可分配财产核算，但无需实缴，各方均不追究违约责任）；分配比例，按认缴出资比例分配旺盛生态 60%、公司 20%、田园综合体公司 20%；现金、非货币资产均按出资比例分配后，旺盛生态、公司获得的政府方注入实物资产置换给田园综合体公司，其向旺盛生态、公司支付置换金。

（二）《安徽省黄山市歙县蓝田·桃源田园综合体 PPP 项目终止协议》主要

内容

1. 歙县人民政府及三方股东一致同意提前终止田园综合体项目合同，歙县人民政府按照协议约定向生态农业公司支付提前终止补偿金，生态农业公司向歙县人民政府指定主体移交田园综合体项目，由公司、旺盛生态、田园综合体公司共同办理解散清算手续。

2. 根据前期签署的《安徽省黄山市歙县蓝田·桃源田园综合体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建设期提前终止，终止补偿金为田园综合体项目合同提前终止之日时生态农业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与终止后应向政府方移交运维所需的零部件、备品备件等的合理评估值的和。其中，截止 2025 年 1 月 20 日，实际投资额取值为 15,761.82 万元，自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生态农业公司结清贷款日产生的利息支出，单独计算并依据实际支付利息金额追加至实际投资额取值中。本协议项下终止后应向政府方移交运维所需的零部件、备品备件等的合理评估值的和为 0。

3. 提前终止补偿金的支付及使用：歙县人民政府在本协议生效后 60 日内向生态农业公司支付首付款，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剩余款在完成项目全部移交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四、对公司的影响

生态农业公司为田园综合体项目的运营公司，田园综合体项目目前处于项目建设阶段，结合项目实际建设及推进状况，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合同并对生态农业公司进行解散及清算，项目移交歙县人民政府指定主体。本次生态农业公司解散、清算不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不会对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解散及清算事项最终对公司损益影响以会计师审结果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